

稿)》，并开展宣传和意见征求工作。

(二)推进会计人员继续教育模式创新。印发《致全市会计人员的一封信》，调整受到新冠肺炎疫情影响的各项会计人员管理和服务措施。印发2020年会计专业技术人员继续教育的通知，全面正式开展“网络学习、网络测试”继续教育新模式。印发《上海市会计专业技术人员继续教育网络机构年度评估办法》，加强对网络机构教育和服务质量的监督管理，2020年共有近30万人完成网络继续教育。

(三)开展中高端会计人才培养工作。部署财政部2020年大中型企事业单位总会计师素质提升工程培训工作，采用分层分类差异化培训模式，全年共组织开展4批次培训，培训总人数361人。根据疫情防控需要，首次采用在线报名、网络考试、线上线下相结合的培训方式开展2020年上海市会计高级(后备)人才和第六期上海优秀会计人才培养工作。委托上海国家会计学院按期组织开展第七期上海优秀会计人才培养选拔工作，经考评，上海市共有50名优秀学员入选当期培养计划。会同上海市财务会计管理中心和上海市各区财政局开展“2020年上海市小微企业财会服务月”系列活动，通过市区联合、区区联动、政企联线、政校联办等协作模式，从管理会计、财务会计、税收政策、融资担保等多方面开展财会服务61场，共吸引8700余人次参与。同时，组织第六期上海优秀会计人才学员组成8个项目组结对帮扶小微企业，助力企业持续健康发展。

(四)深化会计职称评审改革。会同上海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印发《上海市高级会计师职称评审办法》，并组织开展2020年高级会计师评审工作。经过资料审核，519人进入面试评审环节，201人通过评审被评为高级会计师。印发上海市正高级会计师评审工作通知，组织专家进行评审，2020年上海市共有23人申报，15人通过评审被评为正高级会计师。

(五)做好会计专业技术资格考试工作。按照新冠肺炎疫情防控要求，印发《2020年度全国会计专业技术资格考试上海考区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工作方案》。组织完成近18万人报考的初、中、高级会计专业技术资格考试工作。组织考试期间，上海市财政局与公安等部门合作，打击犯罪行为。

## 六、规范会计服务促进行业健康发展

(一)推进会计服务行业行政审批改革。落实上海市自由贸易试验区内会计师事务所分支机构设立审批实行告知承诺改革试点。印发《上海市代理记账行政审批事项告知承诺实施办法》，指导上海市浦东新区财政局做好自由贸易试验区内代理记账行政审批“告知承诺”改革工作。根据改革要求将会计师事务所分支机构设立审批实行告知承诺和代理记账行政审批告知承诺改革在全市复制推广。同时，将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许可审批、境外会计师事务所在中国内地临时执行审计业务审批和会计代理记账机构执业资格审批时限进一步缩短至10天、8天和0.5天(工作日)。

(二)强化注册会计师行业行政监管。开展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许可条件专项核查，结合行业年度基本信息报备，对1家会计师事务所发出整改通知书并督促落实整改。在“上海财政”微信公众号开设“会计师事务所从事证券服务业务相

关政策规定”系列专题，发布政策规定及风险提示7期。

(三)加强代理记账机构事中事后综合监管。要求各区财政部门定期上报辖区内未按时完成全覆盖例行检查的机构数并予以内部公示，督促各区财政部门落实好《代理记账管理办法》关于全覆盖例行检查的工作要求。

(上海市财政局供稿 沈芸执笔)

## 江苏省会计工作

2020年，江苏省会计管理工作坚持新发展理念，服务高质量发展，不断创新会计管理工作，扎实实施国家统一的会计制度，统筹推进会计人才队伍建设，持续促进会计中介行业健康发展，组织理论研究和学术交流，努力提高会计管理工作质量和效能。

### 一、创新会计管理工作

(一)科学组织会计专业技术资格考试报名。适应新冠肺炎疫情防控需要，运用“互联网+大数据”，升级2020年度中级、高级资格考试报名系统，细化优化网上报名流程，实现报名审核不见面。报名系统将考生信息同往年考生数据库进行比对，无需再次审核往年考生信息，15万名中级考生中有1万余人需要审核。优化2021年度会计专业技术初级资格考试报名系统，要求初级考生在报名前通过江苏省政务服务网进行实名认证，有效避免考生个人信息填报错误等问题。在全国率先制作会计专业技术资格考试短视频，通俗易懂地宣传考试有关事项。

(二)妥善处理初级资格考试延期。及时出台政策，允许符合条件的考生申请延期至下年参加培训和跨地区转考，切实维护考生权益。共计201名考生延考，711名考生在江苏省内跨区域转考，55名外省考生转考江苏省。

(三)全面推进会计行政许可事项实行告知承诺。在全国率先出台《江苏省财政厅关于推进会计行业行政许可事项实行告知承诺管理的贯彻意见》。对会计师事务所分支机构设立审批、中介机构从事代理记账业务审批全面实行告知承诺管理，进一步明确办理要求和条件，优化办理流程，公开承诺内容，落实法律责任。

(四)积极探索会计培训新模式。落实新冠肺炎疫情常态化防控要求，以宜兴市为试点，将传统的集中培训“化整为零”，面向当地70余家规模以上企业110余名财会人员，积极开展区域性“送教上门”培训活动，有效降低新冠肺炎疫情传播风险，保证江苏省会计职业素质提升工程持续实施。

(五)引导会计领军人才反哺社会。组织江苏省会计领军人才捐赠口罩、手套、防护酒精等防疫物资，捐赠总额超过10万元。向南京市栖霞区“春蕾班”捐赠1.6万元助学金。赴响水县、溧阳市江苏中关村、南京市栖霞区十月公社科技园等地开展公益帮扶活动，为百余家企业规范内部管理、解决融资需求、对接资本市场等注入动力。选派江苏省会计领

军人才作为财务专家参加省“双创计划”考核验收工作,为江苏创新创业和高质量发展护航。录制江苏省会计领军公益课堂,供广大会计人员免费学习。

(六)持续提升会计管理信息化水平。5月,上线试运行江苏省会计综合管理平台。平台集合会计人员管理、会计专业技术资格考试、高级职称评审、人才培养、会计师事务所管理等模块,打通会计管理各个子系统,实现数据互联、互通和共享,实现全省会计业务一网通办,大幅提高会计管理工作效率,同时为服务对象提供更多优质便利化服务。

## 二、推进国家统一的会计制度贯彻实施

(一)组建江苏会计智库。整合和发挥会计专家智库作用,公开选聘政府会计、企业会计、管理会计和内部控制四类咨询专家,聘任63位有热情、有能力、有水平的理论和实务专家,同时聘任江苏省会计领军人才(学员)为江苏省会计人才库成员,为深入推进会计标准体系建设赋能。

(二)扎实推进政府会计准则制度实施。开展政府会计准则制度实施情况调研,全面了解实施情况,并征求各方面的意见建议。举办政府会计准则制度培训班,重点讲解政府会计实务难点和常见问题,解读政府会计准则制度解释第1号—第3号,介绍《事业单位成本核算基本指引》,有效提升省级行政事业单位会计人员业务工作能力。

(三)有力提升行政事业单位内控建设水平。首次采用网络版方式填报行政事业单位内部控制报告,做好填报单位核对工作,按时向财政部报送2019年度行政事业单位内部控制报告,江苏省共有24277家填报,较以往年度有较大幅度增长。会计部门联合财政监管部门对省级行政事业单位内控建设情况进行核查,督促相关单位全面推进内控建设,利用信息化手段固化内控建设成果。

(四)继续推进管理会计体系建设。开展管理会计案例征集活动,收到各地区、各部门、各单位报送案例80余个,从中评选出34个优秀案例,初步形成具有江苏特色、内容丰富、示范性强的管理会计案例库,营造管理会计建设良好氛围。无锡市完善“产政研”合作推进的项目实施模式,启动第二批8个管理会计实践应用培育项目。

(五)推动会计法律和国家统一的会计制度完善。广泛发动社会各界,通过召开座谈会、专题研讨等多种方式,围绕《新冠肺炎疫情相关租金减让会计处理规定(征求意见稿)》《政府会计准则制度解释第3号(征求意见稿)》等广泛征求意见建议,反馈意见水准较高。

## 三、统筹推进会计人才队伍建设

(一)安全顺利完成会计专业技术资格考试。2020年,江苏省会计专业技术资格考试报考人数达48.67万人。受新冠肺炎疫情影响,初级资格考试从5月推迟到8月—9月,初级和中级、高级考试合并为1次进行,给考务工作带来前所未有的挑战。积极争取省教育部门支持,确保考场落实到位,加强同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省卫生健康委员会等部门沟通协调,会同省人社、省卫健部门制定2020年全国会计专业技术资格考试江苏考区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工作方案,

建立健全疫情防控应急处置机制。2020年,初级报名351350人,实考183714人,合格77570人;中级报名132172人,实考79258人,合格25294人;高级报名3179人,实考2122人,合格1506人。10名初级考生、16名中级考生、19名高级考生入围全国会计资格考试金榜。

(二)持续抓好高端会计人才队伍建设。启动江苏省第五期会计领军人才培养选拔,经申报和初审、审核、背景资料评分、笔试、面试和公示等环节,录取56名学员,同时组织三期、四期完成2次集中培训。联合省机关事务管理局组织2020年省级机关财务部门负责人研修班,省各部委办厅局财务部门负责人近60人参加。

(三)组织高级会计师和正高级会计师评审。完善江苏省会计专业高级职称申报评审系统,从2020年起全面实现无纸化,明确参照会计专业技术资格考试阅卷做法,进一步优化评审流程。2020年,江苏省共有1474人参加高级会计师评审,54人参加正高级会计师评审。经执行评委会客观公正评判,共有1177人获得高级会计师任职资格,36人获得正高级会计师任职资格。启动《江苏省会计专业高级专业技术资格条件》再次修订工作。

(四)配合财政部做好高端人才选拔工作。及时转发选拔通知,积极动员江苏省各类企事业单位符合条件的会计人才申报,督促各级财政部门做好政策宣传、报名审核等工作。做好考试组织工作,最终1人入选国际化高端会计人才、6人入选全国大中型企事业单位总会计师培养(高端班)。

(五)举办江苏省职业学校财会专业技能大赛。来自江苏省13个设区市39所职业院校的200多名选手参加,设置单据录入、珠算、会计电算化、管理会计与纳税申报实务等多个财会专业技能比赛项目。通过举办专业技能大赛,职业学校财会专业实践教学和实际操作技能进一步强化,人才培养质量和就业率有效提高。

## 四、促进会计中介行业健康发展

(一)加强会计师事务所日常管理。坚持依法开展会计师事务所及其分支机构设立许可工作,规范受理程序,严格许可标准,实施许可前公示和许可后公告制度,确保在规定时间内做出许可决定并颁发执业许可证,同时做好立卷归档工作。2020年,江苏省44家会计师事务所(含分所)取得执业许可,2家境外会计师事务所取得临时执业许可,7家会计师事务所(分所)主动终止,1家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许可被撤销。全面落实年度报备工作,年度报备率100%。

(二)探索构建新型监管机制。针对会计师事务所符合执业许可条件情况,开展“双随机、一公开”抽查,及时将检查结果录入江苏省市场监管信息平台并公示。对3家会计师事务所下达整改通知,要求限期整改。探索构建以“双随机、一公开”监管为基本手段、以重点监管为补充、以信用监管为基础的新型监管机制。做好代理记账年度备案工作,加强对代理记账行业协会的指导。

## 五、组织理论研究和学术交流

(一)推动江苏省会计学会开展活动。依托江苏省会计